

## 《圣言盛宴》使徒行传

### 第 80 讲 保罗向亚基帕王作见证（徒 26:1-11；提前 1:13-15）

徒 26:1-11：“亚基帕对保罗说：‘准你为自己申诉。’于是保罗伸手辩护说：‘亚基帕王啊，犹太人所控告我的一切事，今日得以在你面前辩护，实为万幸。更庆幸的是你熟悉犹太人的规矩和他们的争论；所以，求你耐心听我。我自幼为人如何，从起初在本国的同胞中，以及在耶路撒冷，所有的犹太人都知道。他们若肯作见证，就知道我从起初是按着我们教中最严紧的教门作了法利赛人。现在我站在这里受审，是为了对神向我们祖宗的应许存着盼望。这应许，我们十二个支派，昼夜切切地事奉神，都指望得着。王啊，我正是因这指望被犹太人控告。神使死人复活，你们为什么判断为不可信呢？从前我自己认为必须竭力反对拿撒勒人耶稣的名，我在耶路撒冷也曾这样做过；我不但从祭司长得了权柄，把许多圣徒收在监里，而且他们被杀，我也表示赞成。在各会堂，我屡次用刑强迫他们说亵渎的话，我非常厌恶他们，甚至追逼他们，直到外邦的城镇。’”

我父啊！倘若可行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（太 26:39）。客西马尼园是主耶稣和门徒经常去祷告的地方，在地上的生命即将结束的时候，耶稣再一次把门徒带到这里，向父神祷告。他很清楚的看见前面的困境，他很清楚的知道，被钉在十字架上的痛苦；但是他愿意全然的顺服，坚定的跟随救赎世人的计划，不照自己的意思，而照上帝的意思。亲爱的家人，愿你我去思想，自己在信仰的生活中，是否留心倾听神的旨意，是否愿意为上帝摆上。耶稣是我们一生要学习的救主，而保罗一生的奉献也是信徒们要效法的对象。上一课提到，保罗因为有着罗马公民的身分，所以有权利上告于该撒，当他去到凯撒利亚的时候，碰到亚基帕王二世和他妹妹百尼基。巡抚大人非斯都向他们陈述了保罗的案子，他盼望能从亚基帕那里得到咨询和帮助，因为他自己也知道整个案件是源于宗教问题，并非罗马官员能轻易解决的事情。保罗将要在亚基帕王面前做出使徒行传里最后的申辩。

今天查考徒 26:1-11：“亚基帕对保罗说：‘准你为自己申诉。’于是保罗伸手辩护说：‘亚基帕王啊，犹太人所控告我的一切事，今日得以在你面前辩护，实为万幸。更庆幸的是你熟悉犹太人的规矩和他们的争论；所以，求你耐心听我。我自幼为人如何，从起初在本国的同胞中，以及在耶路撒冷，所有的犹太人都知道。他们若肯作见证，就知道我从起初是按着我们教中最严紧的教门作了法利赛人。现在我站在这里受审，是为了对神向我们祖宗的应许存着盼望。这应许，我们十二个支派，昼夜切切地事奉神，都指望得着。王啊，我正是因这指望被犹太人控告。神使死人复活，你们为什么判断为不可信呢？从前我自己认为必须竭力反对拿撒勒人耶稣的名，我在耶路撒冷也曾这样做过；我不但从祭司长得了权柄，把许多圣徒收在监里，而且他们被杀，我也表示赞成。在各会堂，我屡次用刑强迫他们说亵渎的话，我非常厌恶他们，甚至追逼他们，直到外邦的城镇。’”

今天的题目就是：保罗向亚基帕王二世作见证。上一次结束的时候我们讲，保罗向君王作见证是在徒 9:15 神呼召他的一个目的，已经有预言的，耶稣基督的应许，今天看的这段经文，就是那个应许的实现。

在刚才的十一节经文里面有一个主要的要点就是保罗重大的改变，保罗刚才有作见证，这是重大的改变。所以这是今天的主要的要点，把结论先讲出来。

这里的人物就是亚基帕王，徒 26 章一开始的这一个人。简单介绍，亚基帕王在历史当中被称为二世，他跟之前在圣经出现了哪几个王有什么关系？他的曾祖父就是大希律王，在耶稣出生的时候，就是他在位的时间，是非常坏的皇帝。这个大希律的儿子就是亚基帕王二世的祖父希律安提帕，是杀死施洗约翰的人，施洗约翰是由希律安提帕所杀。经文记载在太 14:1-12，和可 6:14-29。还有，耶稣基督曾经称希律王是狐狸，路 13:32 所指的就是他，是今天出现的希律安提帕二世的爷爷。耶稣基督在世的时候，因为杀死施洗约翰的这个希律王，耶稣在路加福音称他为“那个狐狸”。亚基帕二世的爷爷杀死施行约翰，还有他的爸爸，他是杀死使徒雅各的王，我们可以在徒 12 章看到重温。现在我们认识这一位徒 26:1 的亚基帕二世。

再重复，他的曾祖父是大希律王，杀耶稣同龄的二岁以下的孩子，是伯利恒附近的。他的儿子（亚基帕二世的爷爷）是杀死施洗约翰的希律安提帕。亚基帕二世的爸爸是杀死使徒雅各，他们有一个共同点，就是杀死基督徒，不愧是一家人，亚基帕二世的时候可能也要把保罗杀死。

保罗也知道刚才讲的那些历史背景，他要预备第二天提堂，到了这个时间，他的腹稿在心里面，或者他可能有一个稿，可以写个大纲。他的心情很平静，保罗想用这次宝贵的机会，要向王讲自己的经历跟案情。保罗的祷告也会很迫切，徒 26:1 看到，路加写的每一字每句都是有意思的。他说：保罗伸手分诉。这个“伸手”是一个姿势，是那个时代的演讲家，当他们准备演讲的时候会把手伸出来告诉大家，我准备讲了。如果像刚刚提到，保罗知道希律他们家族那么凶残，他肯定会害怕；但他没有，他非常自信的，而且他不为自己当时那个身分愁烦自卑。

之前保罗有四次分诉，都没有讲到他“伸手”。在这里他使用了演讲学，很用心的，这里的记载将保罗伸手分诉，特别是在这一次保罗宣讲的时候，就写了这个姿势上去，是有特别的意思在里面。

徒 26:2-3 是引言，是一个一般性的对王的尊重，无论他的家族怎样，但是作为一个百姓对王要很尊重。所以他说：“我能够分诉，感到万幸；更可幸的是，你熟悉犹太人的规矩，所以请你耐心的听。”

第一点保罗自我介绍的时候讲他的背景，他的宗教背景和他的教育背景是什么。他是法利赛人，严谨的教门，要求很高的，法利赛是严谨的教门。而且他的老师是迦玛列，之前出现了两次，在徒 22 章的时候，保罗说他的老师是迦玛列，意思是犹太人都知道迦玛列是谁。在徒 5:34 已将迦玛列的身分介绍出来了：“但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迦玛列，是众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师，在公会中站起来，吩咐人把使徒暂且带到外面去。”

迦玛列是一个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师，他的身分是教法师，同时又加上了一个描述和形容，是一位百姓所敬重的教法师，他是保罗的老师。就是在徒 22:3 记载的，保罗说：“他是在迦玛列的门下受教育”，就是跟最备受敬重的教法师受教成为法利赛人的。

这是保罗的自我介绍，所以他的教育背景是没有问题。他在第 6-7 节也讲到他现在是为了以色列人有史以来祖先开始的信仰，所以他所有争议的内容是没有问题的，为了这个信仰他说他是大发热心的。我们就要看徒 26:9-10：“从前我自己以为应当多方攻击拿撒勒人耶稣的名，我在耶路撒冷也曾这样行了。既从祭司长得了权柄，我就把许多圣徒囚在监里。他们被杀，我也出名定案。”他讲他以前为了信仰的缘故大发热心这样做，这是以后保罗每一次作见证的时候都会讲的事情。

今天这个是查考的主题焦点，我们跳过使徒行传来对比一下，他最后晚年写给提摩太的信。提前 1:13-14：“我从前是褻瀆、迫害、侮慢神的人；然而我还蒙了怜悯，因为我是在不信、不明白的时候做的。而且我们的主的恩典格外丰盛，使我在基督耶稣里有信心和爱心。”提前 1:16：“然而，我蒙了怜悯，好让基督耶稣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他完全的忍耐，给后来信他得永生的人做榜样。”

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称自己是罪魁，而提前 1:15 最后一句他说他自己“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”。当他讲到他自己的时候，提到他逼迫教会，杀害信徒。另外，在腓 3:6 和加 1:13-14，他也讲了类似的情况。他从前是大发热心，但是他的热心是错的，因为他不认为耶稣基督是真神上帝，所以他觉得这些跟随耶稣基督的人，是违反祖宗所昼夜切切地侍奉的神。现在他明白了。他这个明白带来的转变在徒 26:12 以后，留待下次查考，就是耶稣基督向他显现，在徒 9 章讨论过了。

现在问个问题，保罗为什么能够从杀害基督徒，那么严谨的法利赛教门，有学问的人，而转变成现在为耶稣基督传福音，甚至不怕死的使徒？刚才所看的经文里面保罗也讲了，一个人怎么能够从不可能信主，不可能改变，而改变成这样的？只有一个可能就是受神的感动，就好像保罗当年在去大马士革路上，主耶稣亲自向他显现，而且和他说话。如果没有那一天，他可能不会有这个改变。神亲自拣选他，神感动他。

在提前 1:13、16，他说因为神的怜悯，他讲了两三次。怜悯的意思就是你做坏事情我还是对你好。你怜悯我，就是我本来做的不好，但是还是给你好处。重点是保罗自称罪人中的罪人，没有人比我更坏了的意思，不配可是却有这个恩典。他是在神怜悯他以后才讲：我是罪人中的罪魁。神怜悯他，耶稣基督呼召，选召他之前，他认为自己是义人，他是最正统的法利赛人。保罗他是严谨教门训练出来的人，他真的是肯定，你们信耶稣，我要抓你们，我要有正义。后来主呼召他以后才发现自己完全是错的，所以徒 9 章记下来耶稣基督呼召他，而路加医生看到了，知道这一切，给我们写下来了。

查了一下“怜悯”这个字在新约圣经有四十四次，保罗使用了二十次。另外一个字是“怜恤”，新约圣经有十四次，保罗使用了五次，所以加在一起，“怜恤”跟“怜悯”保罗使用了二十五次。看两节经文：太 9:36，圣经说：“耶稣看见一大群人，就怜悯他们；因为他们困苦无助，如同羊没有牧人一样。”耶稣基督讲的一句话，太 9:13：“经上说：‘我喜爱怜悯，不喜爱祭祀。’这句话的意思，你们去揣摩。我不是来召义人，而是召罪人。”所以保罗说他是罪人当中的罪魁，是神的怜悯临到他。太 9:12-13，“耶稣听见，就说：‘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；有病的人才用得着……我不是来召义人，而是召罪人。’”我们可能有些时候，不想回首以前做过的错失，但耶稣告诉我们要勇敢往前看，也不要担心别人会追究你曾经犯过的错误，因为只要我们真诚悔改，接受主的救赎恩典，主耶稣必定会赦免任何一个罪人，包括罪魁。岁数不断的会改变，会增加，我发现神的怜悯是我能够活下来的真正的理由。信了主以后，也是神的恩典跟神的怜悯。在读徒 26:1-11，又在那里思想他在亚基帕王二世面前，讲自己以前是多么的坏。下一次会看 12 节以后，他会讲耶稣基督向他显现，我们也是因为耶稣基督的怜悯临到我们，使人能够信他。